

重庆市交通局文件

渝交办函〔2023〕314号

重庆市交通局关于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主任 接待日活动建议的复函

侯江艳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大农村公路建设投入和养护力度提高建设标准的建议》意见收悉。经我局与市财政局、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同研究办理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感谢您对重庆交通事业的关心与支持。

一、酉阳县综合交通发展情况

一直以来，我局高度重视酉阳县综合交通发展，积极支持将酉阳打造成为交通服务乡村振兴样板示范区、全域旅游交通先行

示范区，建成渝东南重要综合交通枢纽，支撑酉阳乡村振兴新旗帜、文旅融合新标杆的建设发展。铁路方面，已建成普速铁路76公里；渝怀铁路建成通车，设客运、货运站各1个；渝湘高铁黔江至吉首段正在开展前期工作。公路方面，已建成通车总里程6193公里，其中高速公路100公里、普通国道161公里、普通省道464公里，农村公路5468公里。彭酉高速正在建设；酉永高速正在开展前期工作；来酉秀高速已纳入《重庆市高速公路网规划（2019-2035年）》。水运方面，航道通航里程168公里，其中乌江航道58公里，阿蓬江航道38公里，酉水河航道72公里。基本建成万木、龚滩、大石等旅游客运码头泊位5个，龚滩综合码头泊位1个，主要分布在乌江和阿蓬江流域，综合年通过能力60.5万人、25万吨。

二、我市农村公路基本情况

近年来，全市严格按照市委、市政府、交通运输部关于“四好农村路”发展的工作部署，高标准、高质量建设农村公路。目前，我市农村公路总里程16.8万公里，农村公路路网密度达到203公里/百平方公里，居西部领先水平。全市所有行政村已实现通客车和通硬化路。全市所有村民小组已实现通公路，95%的村民小组已通硬化路。

养护资金方面，国务院出台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意见后，我局积极与市财政局对接，已经争取市政府在《重庆市

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》(渝府办发〔2020〕83号)中，加大对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资金的保障，目前全市补助资金已经增加到2.9亿元。

提升农村公路建设标准方面，“十四五”期我市农村公路建设实行“以奖代补”管理，具体项目建设标准均由区县自主确定。针对农村公路建设，我局印发了《重庆市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》、《重庆市美丽农村路建设指南》等文件，指导区县在项目规划期间，根据用地、资金等具体建设条件，结合实际建设需求，统筹考虑选择建设标准，引导区县合理提升农村公路建设等级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安排

下一步，我局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和乡村振兴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大力推动重庆农村公路建设。一是认真贯彻落实财政部、交通运输部“十四五”中央车购税投资补助政策，通过“以奖代补”方式继续支持全市农村公路建设；二是积极对接加大资金争取力度，指导各区县用好用活国市投资补助政策，提高建设、管养等各类资金投入效率。三是积极指导区县根据当地用地、需求等具体情况提高农村公路建设标准。优先支持区县解决具备条件的村民小组通硬化路、努力实现具备条件的村民小组100%通硬化路。

再次感谢您对重庆交通事业的关心与支持。

此复函已经许仁安局长审签。对以上答复您有什么意见，请

通过填写回执及时反馈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。



联系人：罗 维 黄俊松
联系电话：89183089 89187593
邮政编码：401147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。

重庆市交通局办公室

2023年6月30日印发

